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10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2月1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城奥大厦6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11日

至2026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
2	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所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此外,公司在刊登本公告的同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兆易创新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朱一明、InfoGrid Limited(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和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86	兆易创新	2026/2/5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登记方式

1.参会登记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及其复印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有效证明、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年2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8号楼)

(二)H股股东登记方式

H股股东登记及参会事项请参阅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上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通告及通函。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8号楼)

2.联系电话:010-82881768

3.邮箱:investor@gigadevice.com

4.联系人:王中华

5.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6.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9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下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1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19,07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3.78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2,402.35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958.49万元后,公司此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8,443.8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20年5月26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开设的32310188000045744账户及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开设的110902562710703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3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原计划用于"DRAM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前述"DRAM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用途及规模,并新增募投项目"汽车电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1	DRAM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82,413.75
2	汽车电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0,644.12
3	补充流动资金1	96,041.51
4	补充流动资金2	20,539.92
合计		469,639.30

注:"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再投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请详见2025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兆易创新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三、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一)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募投项目支付款项中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费用报销等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及相关银行的操作要求,此类费用不能通过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应通过企业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直接办理。

2. 公司募投项目涉及从境外采购业务,存在需要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的情形,而相关涉税支出需由公司与国家税务总局绑定的银行账户统一支付。目前,公司募集账户无法进行外币涉税业务,需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先行支付。

3. 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房租、材料款、软件等支出,根据相应合同规定均通过约定银行账户以公司整体为单位进行对外费用支付,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可操作性较差。

基于上述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为符合相关部门管理要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将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二)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支付流程

(1)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由经办部门在签订合同时确认具体支付方式及支付的币种与金额,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无需签订合同的此流程省略);

(2)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达到付款条件时,由经办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注明支付方式及支付的币种与金额,按照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

(3)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以及经办部门提供的付款方式信息进行款项支付,并按月编制当月使用自有资金的人民币及外汇等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汇总表(以下简称"月度汇总表")。

2.置换流程

(1)根据月度汇总表,由财务部填写置换申请单,按照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后,出纳将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

(2)公司建立自有资金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等,对已支付的费用明细、付款凭据等资料进行保存归档,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采用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行使监管权,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三)前次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4,654.34万元等额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已置换金额(万元)	置换内容
1	DRAM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641.68	公司以自有资金已实际支付的人员薪酬、设备采购款、费用报销等
2	汽车电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12.66	
合计		4,654.34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相关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合理优化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先行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所需资金,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11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0,746万元左右,同比增长46%左右。

2.公司预计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2,3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9,252万元左右,同比增长38%左右。

3.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03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8.47亿元左右,同比增长25%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0,746万元左右,同比增长46%左右。

2.预计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2,3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9,252万元左右,同比增长38%左右。

3.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03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8.47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5%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254.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3,047.93万元。

(二)每股收益:1.66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健增长,主要得益于技术变革、行业格局优化及公司战略有效落地形成的多重协同效应。技术层面,AI算力建设提速带动需求显著提升,公司面向PC、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领域产品深度受益。行业层面,存储行业周期稳步上行,供需结构优化推动产品价量齐升。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占有率为核心的发展目标,持续深化多元化产品布局,多领域需求增长与公司丰富的产品矩阵形成高效协同,为全年业绩稳步攀升提供坚实支撑。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2025年非经常性损益增幅较大,主要是公司本年持有的证券投资期末公允价值上升,公司相应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测算,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且年审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6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公司")从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长鑫集团"),包括但不限于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存储技术")、长鑫存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合肥)")等主要业务子公司采购代工生产的DRAM相关产品,2026年上半年度预计交易额度为2.21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5.47亿元。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对市场形势的预判,结合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业务情况,公司对2026年上半年度与长鑫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关联董事朱一明先生在审议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审议通过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遵循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和战略发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美元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自有品牌DRAM产品相关采购代工	长鑫集团	1.61	11.61	11.82	--

注:以上数据不含税。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对市场形势的预判,公司对2026年上半年度与长鑫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上半年度预计金额		2026年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美元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自有品牌DRAM产品相关采购代工	长鑫集团	2.21	15.47	1.17	11.82	2026年上半年采购代工成本预计同比高增,主要源于DRAM市场价格上行,相应导致晶圆代工价格增长所致。

注:2026年上半年度预计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折合人民币金额为根据2026年1月21日美元汇率中间价(7.0014)折算四舍五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MWUT60Q

注册资本:人民币6,019,279.7469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纶

成立日期:2016年6月13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加工;电子产品销售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研发、设计、委托加工、销售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软硬件产品的设计、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技术检测;设备、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无

主要股东情况:合肥清辉集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67%、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1.71%、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73%、合肥集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8.37%、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7.9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28,990,247.02	27,159,88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655,221.65	4,141,966.16
营业收入	1,543,792.46	2,417,824.8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3,205.82	-714,488.72

注:数据来源于《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书(申报稿)》

2.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R95NL69

注册资本:人民币2,388,760.15663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丽影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16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启德路79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情况: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3.长鑫存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8PDEPY0N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纶

成立日期:2022年8月26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情况: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任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法人之相关规定,长鑫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

长鑫集团主要从事动态随机存取存储芯片(DRAM)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业务子公司长鑫存储技术、长鑫科技(合肥)等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

根据公司与长鑫集团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其能够遵守与公司的各项合同约定,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长鑫集团采购代工生产的DRAM相关产品,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时,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Fabless存储器供应商、DRAM是公司的重要产品线,具有良好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自2021年以来,公司陆续设计推出DDR4、DDR3、LPDDR4等多款利基型DRAM产品。作为轻资产模式运营的Fabless公司,在完成产品设计后,晶圆制造等环节需要外包给专门的晶圆代工厂完成。长鑫集团是国内稀缺的DRAM存储产品IDM企业,其基于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开放部分产能为公司利基型DRAM业务提供代工服务,是公司在利基型DRAM业务领域重要的合作伙伴。双方秉持友好合作关系,通过DRAM产品采购代工之合作方式,优势互补,优化资源配置,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长鑫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双方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双方的业务合作能够充分利用各自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三)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5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由其代工生产的DRAM相关产品,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2.21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5.47亿元。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朱一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批准确定其审计费用。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使用A股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A股募集资金5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并由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使用A股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合肥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和西安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分别增资3,000万元和5,000万元,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A股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项、第二项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8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A股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由其代工生产的DRAM相关产品,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2.21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5.47亿元。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朱一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批准确定其审计费用。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使用A股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A股募集资金5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并由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使用A股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合肥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和西安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分别增资3,000万元和5,000万元,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A股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DRAM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A股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项、第二项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7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

2026年1月22日,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任毕马威香港为公司2